**贵阳市南明区第二实验中学**

**关于劳务派遣服务采购项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劳务派遣服务采购项目

2.招标人：贵阳市南明区第二实验中学

3.服务内容：为招标人提供符合“三性”规定岗位的劳务派遣服务，派遣用工占比不超法定上限。

4.服务期限：2025年9-12月。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有合法的经营范围；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未被列入失信企业证明。备注：竞标单位在竞标时需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备查验）

（5）特殊资格要求：竞标单位应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及人力资源服务经营许可证。**（硬性要求）**

**其他要求：**

1、合规经营，资金财税风险小，近三年连续纳税信用等级A。

2、具备ISO900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不做硬性要求）。

3、竞标单位在师资保障能力与管理，师资保障方面，有完善的派遣人员管理方案，招聘、培训到员工关系管理等各个环节，都能确保服务质量与合规性派遣员工

4、能提供完备的数字化服务，一站式线上服务(电子化)。

5、能提供教师职称评定与培训支持服务及合作单位劳动监察年审等合规性服务。

**三、服务要求**

1.人员派遣：按招标人《告知函》确定人选，协助办理入职，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按派遣期设定**（具体事宜中标后合同内详细体现）**。

2.薪酬福利：工资（按派遣所在单位约定实际发放），及时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每年按政策调整**（执行标准按贵阳市社保及公积金相关政策具体实行）**。

3.人员管理：共同制定劳动纪律，不得扣押证件或收取财物，保障劳动者权益，发生工伤需及时办理备案**（按相关政策执行）**、认定等手续（具体事宜中标后合同内详细体现）。

4.人员退回：明确可退回情形及流程。**（按中标单位与招标单位相关规定共同执行）**。

**四、合同条款（具体事宜，最终合同呈现）**

1.生效与变更：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条款与法规冲突时以法规为准，变更需提前30日书面通知并确认。

2.解除与违约：一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协议无法履行，另一方可解除协议，过错方支付当月服务费3倍违约金及附加费；甲方迟付费用按“逾期总额×0.2%×天数”支付滞纳金。

3.争议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五、投标要求**

**符合我单位所提出的服务要求均可参加竞标（服务要求：含负责教师招聘、公示等事宜（公示渠道按我单位相关规定为准））**

**六、（竞标单位竞标资料上传）：**

（1）：详情报价函（无固定格式）

（2）：竞标单位资格要求相关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2.1营业执照（含法人身份证）

2.2人力资源服务经营许可证

2.3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2.4其他相关资料**(确保材料真实性)**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公司法人签字）

（4）：服务承诺书（投标单位需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同时结合我单位需求，对提供的服务进行承诺，该服务承诺书中标单位提供）

（5）：其他相关辅助性资料。（可作为我单位综合评估使用）